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92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2026年6月2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度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及持有人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情况，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8,838,617 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的 0.20%，过户价格为 4.81 元/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202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8,838,617 股公司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

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的 0.20%，过户价格为 4.81 元/股。根据《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30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在满足相关考核条件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并分配权益至持有人。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解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27 日。经审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设定的公司层面 2025 年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持有人个人 2025 年度绩效考核也分别达到不同的考核等级。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将解锁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公司股票 8,720,617 股，占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总股数 8,838,617 股的 98.66%，本次解锁数量占公司截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总股本 4,502,777,158 股的 0.19%。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在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股票，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分配给持有人。除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以新的要求为准。

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或不能完全解锁的份额对应公司股票 28,000 股，因员工离职不能解锁的份额对应股票 90,000 股，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按照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的原则返还个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变更和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0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

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